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法警大队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否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66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910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634,36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96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按照市财政对区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，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，消除因车辆老化、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，减少维护维修开支，提高整体法院业务办案效率，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松江法院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，消除因车辆老化、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，减少维护维修开支，提高整体法院业务办案效率，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。		
主要问题：	项目实施流程跨度较长，审批流程存在简化空间，以提升项目完成的及时性。		
改进措施：	由于车辆报废、采购审核等流程时间跨度较长，审批手续较为繁琐，在保证项目操作手续合规性的前提下，审批流程可在一定程度上进行进一步简化，以提升项目完成的及时性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旧车报废完成率		4	4	
	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装备安装完成率		4	4	

产出目标 (34分)	新车采购完成率		4	4	
	车辆验收合格率		4	4	
	车身喷涂、装备安装完成及时率		4	4	
	新车采购完成及时率		4	4	
	旧车报废完成及时率		4	4	
	车辆采购成本合规		6	6	
效果目标 (15分)	车辆闲置率		3	3	
	车辆使用效率		3	3	
	车辆维修成本		3	3	
	车辆使用后投诉次数		3	3	
	车辆使用者满意度		3	3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车辆长效管理机制		15	12	
合计			100	95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审判执行业务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行装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16,611,36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10,559,972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14,677,100.28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88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，确保松江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，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，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，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，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，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，确保了松江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，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，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，提升了法院司法工作效率。		
主要问题：	审判执行业务费涉及子项较多，部分子项存在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问题，导致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项目整体预算执行率。同时，由于法院工作要求提升，法官工作压力逐年提升，存在一定程度上的法官流失。		
改进措施：	结合历史年度各子项的执行情况，合理匡算各子项的支出，提升预算编制精确性，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同时，在人员及资金允许范围内，提高法官福利待遇，降低法官流失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8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3	
	审判业务资料购置完成率		3	3	
	法制宣传工作完成率		3	2	

产出目标 (34分)	差旅费报销工作完成率		3	3	
	档案扫描完成率		3	3	
	人民陪审员参审率		3	3	
	审限内结案率		3	3	
	司法文书送达率		3	3	
	档案扫描合格率		3	3	
	档案扫描完成及时率		3	3	
	差旅费报销发放及时率		3	3	
	法制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		2	2	
	结案同比成本		2	1.5	
效果目标 (15分)	一审息诉率		3	2.7	
	立案变更率		3	3	
	有责投诉次数		3	3	
	库存档案保管完整性		3	3	
	相关业务科室满意度		3	2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法官流失率		8	6	

	长效管理机制		7	5	
合计			100	92.2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  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  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行装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否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4,572,542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14,451,652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362,02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52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根据上海法院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，完成全年信息化建设计划，提高办案效率，全面推进松江法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完成了信息化建设4个子项的建设，提升了办案效率，提升了松江法院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。		
主要问题：	信息化项目建设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		
改进措施：	加强对信息化新建项目实施过程的把控，项目预算金额与项目实施计划确定后，尽早启动项目招投标工作，提升项目完成及时性，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更高程度的保障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4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率		6	6	
	信息化设备验收合格率		7	6	

产出目标 (34分)	信息化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		7	7	
	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及时率		7	7	
	信息化建设项目成本控制		7	7	
效果目标 (15分)	为后续升级预留空间		2	2	
	系统兼容性		2	1.5	
	审判执行业务效率		2	2	
	审判执行业务公开力度		2	2	
	重大案件公开开庭审次数		2	2	
	法院信息化水平		2	1.5	
	服务对象满意度		3	2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信息化建设长效管理机制		15	12	
合计			100	91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  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  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### 项目绩效自评价

项目名称：	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行装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2,371,254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4,969,779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368,635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对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、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、高清庭审及互联网庭审直播、移动监管平台、远程审判辅助系统、泗泾法庭新大楼综合信息化项目、庭审标准化录音录像系统、上海法院司法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、互联网及政务外网安全防护、审判安全保障项目、审判业务专网安全防护系统进行运维，保障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，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及业务数据安全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对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、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等信息化设备进行运维，保障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，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及业务数据安全。		
主要问题：	部分设备运维响应率有待进一步提升；部分设备故障发生频率较高，仅能对单次设备故障进行处理，无法根除故障发生原因。		
改进措施：	提高信息化设备运维巡检频率，保证信息化设施设备正常运行，为法院正常办案提供有力保障。加强与供应商沟通联络，进一步为运维工作提供有力保障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信息化运维项目完成率		6	6	
	故障一次排除率		6	5	



产出目标 (34分)	故障排除率		6	6	
	故障排除及时性		6	5	
	应急响应服务到位率		6	5	
	运维成本控制		4	4	
效果目标 (15分)	法院工作人员业务效率		3	3	
	信息化系统运行效率		3	3	
	信息化系统故障率		3	2	
	信息安全事故发生次数		3	3	
	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	3	2.5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维护人员到位率		8	8	
	信息化运维长效管理机制		7	6	
合计			100	92.5	
<p>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专用设备购置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行装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2,118,84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4,200,5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034,672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96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专用设备购置的实施，全面提升松江院的安保水平；通过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办公设备进行更新，对原先无法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，提高整体办案效率，确保法院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通过专用设备购置的实施，提升了松江院的安保水平；通过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办公设备进行更新，提高了整体办案效率，确保法院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。		
主要问题：	部分年初计划采购设备未进行采购，如台式计算机，原因为2019年年中根据财政要求进行信息化设备国产化项目，因此该部分设备未进行采购。		
改进措施：	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，及时进行项目调整，使预算编制更为精确精细，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信息化装备购置完成率		5	3	
	警用装备购置完成率		5	5	

产出目标 (34分)	警用装备验收合格率		5	5	
	信息化装备验收合格率		5	5	
	警用装备采购及时率		5	5	
	信息化装备采购及时率		5	5	
	设备采购成本		4	4	
效果目标 (15分)	法院场所安全性能		3	3	
	设备闲置率		3	2	
	审判业务工作效率		3	3	
	设备故障率		3	3	
	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	3	2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15	12	
合计			100	91	
<p>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